

S312 线连霍高速西出口至新店
(K488+098-K493+599) 段结构性修复工程
勘察设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三财竞磋采购-2024-13、SGZ[2024]231-ZC140

采 购 人: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代理机构: 河南锦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部分	磋商办法	27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36
第五部分	服务要求	42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4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S312 线连霍高速西出口至新店（K488+098-K493+599）段结构性修复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6 月 17 日 08 时 2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三财竞磋采购-2024-13、SGZ[2024]231-ZC140
- 2、项目名称：S312 线连霍高速西出口至新店（K488+098-K493+599）段结构性修复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 3、预算金额：876000.00 元
- 4、最高限价：876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SGZ[2024]231-ZC140	S312 线连霍高速西出口至新店（K488+098-K493+599）段结构性修复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876000.00	876000.00	是	876000.00

5、采购需求：

5.1 项目概况：S312 线连霍高速西出口至新店（K488+098-K493+599）段结构性修复工程位于陕州区连霍高速西出口，向西至新店村，全长 5.501 公里，路基宽 61 米，双向 8 车道，为结构性修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维持原一级公路技术标准，对路基路面病害处理与结构修复；

5.2 磋商范围：负责本项目初勘、初测，详勘、定测，施工图设计，并积极配合完成相关的审查，提交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技术规范、准确的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文件汇总以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等，提交招标人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包括文本版、CAD 格式电子版和 PDF 格式电子版）、规范、准确的招标工程量清单、文件汇总、交竣工设计部分的资料汇总整理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5.3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

5.4 质量要求：符合相关国家规范和行业标准；

5.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3.2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项目负责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本单位任意连续缴纳 6 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

3.4 供应商需提供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3.5 供应商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3.6 供应商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

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

3.7 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5 月 30 日 至 2024 年 06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

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

办理 CA 证书：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11105/57b16af9-ab87-4395-a723-7758c628a3f8.html>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7 日 8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 年 06 月 17 日 8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三门峡市交通运输局》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

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2.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3.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

4. 资格评审部分：资格评审以响应文件为准，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应在开标前自行完善主体库信息。

5. 评审打分部分：评审打分部分按照100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供应商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各类相应内容为准。

6. 响应文件编制部分：在磋商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在响应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供应商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审打分。

7. 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发出成交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

八、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监督部门信息：

监督部门：三门峡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 话：0398-2608915

监督部门：三门峡市交通运输局

电 话：0398-2817659

2.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三门峡市虢国路东段

联系人：0398-2817007

联系方式：岳女士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锦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嘉亿广场4号楼621室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0398-2739966

4.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女士

联系方式: 0398-2739966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称：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三门峡市虢国路东段 联系人：岳女士 联系电话：0398-2817007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锦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嘉亿广场4号楼621室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0398-2739966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S312线连霍高速西出口至新店（K488+098-K493+599）段结构性修复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项目编号：三财竞磋采购-2024-13、SGZ[2024]231-ZC140
5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一个标段
6	项目概况	S312线连霍高速西出口至新店(K488+098-K493+599)段结构性修复工程位于陕州区连霍高速西出口，向西至新店村，全长5.501公里，路基宽61米，双向8车道，为结构性修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维持原一级公路技术标准，对路基路面病害处理与结构修复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项目性质	服务
9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0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
11	质量标准	符合相关国家规范和行业标准

12	供应商资质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3.2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项目负责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本单位任意连续缴纳 6 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 3.4 供应商需提供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3.5 供应商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3.6 供应商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不接受

14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5	答 疑 会	不召开
16	分包	不允许
17	实质性偏差	√ 不允许
18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方案	不接受：首次响应文件只允许一个报价方案
19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 大写：捌拾柒万陆仟元整 小写：876000.00 元 响应人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取消其磋商资格。
20	响应人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u>5</u> 日
		形式：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
22	响应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	时间：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形式：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回复确认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
24	响应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	时间：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形式：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回复确认
25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天
26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第 6 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

27	竞争性磋商文件费	竞争性磋商文件费：本项目为全电子招标，不再收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费。
28	代理服务费	1. 代理服务费： 1.1收取标准：参考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的收费标准计算。 1.2收取方式：成交供应商在领取通知书时，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29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章	1、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响应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30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06 月 17 日 8 时 20 分
3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地点	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32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否
33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首次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室
34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业主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2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备注：业主评委无评审劳务费。
35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磋商小组原则上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排序；
36	履约保证金	根据三门峡市财政局三财购【2021】14 号文的规定，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7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
38	采购程序	1.成立磋商小组 2.制定或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3.确定不少于 3 家的响应人参加磋商 4.磋商 5.确定响应人 6.在指定媒体公布结果
3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是：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否
40	合同形式	本合同为总价合同，响应报价应包括供应商完成本工程勘察设计所有工作量和提供全套勘察设计文件、施工图预算编制及全部基础资料、设计评审、设计咨询及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主要包括： （1）本项目公路工程勘察、设计的全部费用。 （2）所有为公路工程勘察、设计所必需的前期要件：供应商应根据本工程的特点及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对整个设计过程涉及到的前期要件，提出具体的项目和报价的建议，并提供报价的依据。采购人保留对前期要件及其费用调整的权利。 （3）提供采购人施工招标所需的工程数量和工程说明、技术规范、设计评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及清单台账等配合招标服务的费用。 （4）施工期间驻现场设计代表及提供变更设计等后续服务的费用。 （5）为完成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义务，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计入的其它费用，负责全线。

41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未明确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磋商的，拒绝进口产品参加。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进行价格扣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2	资格审查资料及注意事项	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附以下所列证件资料的原件扫描件，资格审查以响应文件为准，其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要完善主体库。 一、资格审查资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3.2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项目负责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本单位任意连续缴纳 6 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 3.4 供应商需提供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

		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3.5 供应商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3.6 供应商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 3.7 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
43	电子化交易 注意事项	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响应文件是供应商通过中心磋商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 一、电子化投标 （一）网上磋商保证金的缴纳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二）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 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响应。 2、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三）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 1、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其中包含用于磋商响应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磋商响应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点击以下链接学习 http://gzjy.smx.gov.cn/SMX/InformationCenter/NewsDetail.do?CID=fdd6c8fc-bb0a-4c07-8715-d29609fc7a80&ID=3061a14f-cf3f-4cdd-aad4-7e2873151413 注：供应商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2、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磋商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供应商应在磋商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磋商响应文件未在磋商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4009980000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审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采购，磋商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磋商会议，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	--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 由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 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 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 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供应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 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磋商响应文件异常, 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 是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 该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磋商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 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 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 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 经监督部门同意后, 暂停磋商会议, 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进行。 4、待所有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 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 对所有已解密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唱标。 供应商应保证在磋商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 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 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磋商时, 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磋商报价。如对
--	--	---

	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供应商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供应商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审时，磋商小组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供应商对质疑进行回复。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磋商小组。 7、如磋商小组对需要回复的供应商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供应商放弃回复，磋商小组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 1、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内容以响应文件为准，供应商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其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评审打分部分：评审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供应商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在响应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供应商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等信息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审打分。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概况、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质量标准

1.3.1 项目概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合格供应商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3.2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项目负责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本单位任意连续缴纳 6 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

3.4 供应商需提供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3.5 供应商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3.6 供应商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

3.7 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

1.4.1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为本项目提供过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为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6）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参加磋商、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牟取成交，或在采购活动中弄虚作假的；
-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 偏差

细微偏差是指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善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如响应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磋商办法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部分 服务要求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磋商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已报名的供应商。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磋商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磋商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采购活动。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 (5) 资格证明材料
- (6) 项目机构设置
- (7) 设计方案
- (8)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格式自拟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不允许联合体。

3.2 磋商报价

3.2.1 报价要求

1. 本次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供应商磋商时首次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2. 本项目磋商报价是整个项目全部设计费用及项目实施过程中设计跟踪服务的报价。

3. 供应商应结合自身综合实力、市场行情、本项目具体特点和技术要求，自行报价。

4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设计单位到现场收集资料费用、设计人员差旅费、施工过程现场派驻设计代表等全部费用。

5. 本次磋商有二次报价的机会，二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6. 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代理机构将书面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据此再次报价。

3.2.2 报价错误的修正

1. 响应文件中的响应函附录与响应文件中不一致的，以响应函附录为准。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如果报价表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的金额为准；最终报价时，大写金额书写错误导致无法读取报价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3. 调整后的数据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报价将被拒绝。

3.3 磋商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磋商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3.3.2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

3.5 备选方案

不允许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勘察设计服务期限、磋商有效期、质量、磋商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响应文件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3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1 响应文件递交、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通过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3.2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 磋商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磋商。

5.2 磋商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采购，磋商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磋商现场参加磋商会议，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

5.2.2 电子化响应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磋商时，由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磋商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响应文件不予磋商、唱标。

5.2.3 电子化响应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供应商应及时致电采购代理机构说明。响应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该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磋商会议继续进行。

5.2.4 待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由采购代理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响应文件进行唱标。

供应商应保证在磋商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6. 评审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采购、评审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部分“磋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部分“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并排序。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成交公告

7.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7.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同时 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成交结果将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三门峡市交通运输局》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站上公布，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发布成交公告，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成交供应商。

7.1.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7.1.4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7.2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成交，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7.3 签订合同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的最终报价、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部分“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7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和评审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先向采购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8.5.1项规定的期限内。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三部分 磋商办法

一、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有关方面的专家以及采购人评审代表三人组成，其中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负责审阅响应文件，与各供应商进行商务、技术磋商，确定成交人或成交候选人。

二、磋商原则和评审办法

（一）磋商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竞争性磋商的基本原则，磋商小组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同时，在磋商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 1、统一性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 2、独立性原则：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磋商小组成员对出具的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物有所值原则：通过第一轮的公告报价，激发供应商展开竞争，进一步优化方案，并使报价符合预期目标。
- 4、保密性原则：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5、综合性原则：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成交供应商。

（二）评审办法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成员综合评审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做为成交人或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者，报价低的，名次在前。

1、初步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进行形式评审、资格性检查、响应性评审。形式评审、资格性检查、响应性评审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2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2、磋商：磋商小组将与通过初步评审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供应商须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报价，供应商所报价格高于最高限价或低于磋商小组认可的成本价，恶意竞标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2）最终报价后，重大偏离不允许被修正，但磋商小组将允许修正报价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综合评分

最终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评分细则（评分标准）进行综合打分，以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人或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由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4、评审过程保密

公开报价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意向等，均不向供应商或者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5、特殊情况下的磋商方法：如出现供应商达不到法定数量、最终报价全部超出项目预算、串通报价、全部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以及供应商互相诋毁，导致磋商小组无法磋商时，磋商

小组有权停止磋商，否决所有报价，采购人报请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同意后可改用其它方式进行招标。

三、磋商纪律

1、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2、磋商小组成员在磋商期间要关闭通讯工具，不得与外界联系，不得与供应商进行私下接触，不得私自离开磋商现场，如确需离开现场须在监督下进行，并按时返回。

3、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及结果的任何行为，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四、成交通知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1、成交结果将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三门峡市交通运输局》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站上公布，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发布成交公告，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在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联合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招标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五、授予合同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报价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的最终报价、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响应函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承诺书
		中小企业声明函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营业执照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资质等级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项目负责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本单位任意连续缴纳 6 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
		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供应商需提供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	供应商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其他要求	供应商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
2.1.3	响应性 评审 标准	磋商范围	负责本项目初勘、初测，详勘、定测，施工图设计，并积极配合完成相关的审查，提交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技术规范、准确的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文件汇总以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等，提交招标人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包括文本版、CAD 格式电子版和 PDF 格式电子版）、规范、准确的招标工程量清单、文件汇总、交竣工设计部分的资料汇总整理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
		质量标准	符合相关国家规范和行业标准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技术标 评分标准 40 分	对设计工作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0-8 分)	(1) 对本项目设计工作的范围及任务的描述理解准确、总体设计思路清晰、切实可行、思路方法及可实施性较好全面的得 8 分； (2) 对本项目设计工作的范围及任务的描述理解一般、总体勘察设计思路清晰、切实可行、思路方法及可实施性一般肤浅的得 5 分； (3) 对本项目设计工作的范围及任务的描述理解不准确、勘察设计思路不清晰实施难度大的得 2 分； (4) 没有本项描述的得 0 分。
		对项目的设计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0-8 分)	(1) 对本项目的设计特点、关键性技术问题分析 and 处理措施合理，可行程度较好的得 8 分； (2) 对本项目的设计特点、关键性技术问题分析 and 处理措施一般的得 5 分； (3) 对本项目的设计特点、关键性技术问题分析 and 处理措施较差的得 2 分； (4) 没有本项描述的得 0 分。
		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工作方案及进度计划 (0-8 分)	(1) 设计服务周期承诺满足磋商文件且有具体的违约承诺，有进度计划，且能保证工期，进度计划编制完整，程序清晰，安排科学，措施有力，切实可行的得 8 分； (2) 设计服务周期承诺满足磋商文件且有奖罚条件和有进度计划，但有错误，进度计划编制完整，程序清晰，安排基本合理，有一定的措施的得 5 分； (3) 设计进度编制有一定缺陷，程序基本清晰，安排基本合理的得 2 分； (4) 没有本项描述的得 0 分。
		勘察设计质量保证措施 (0-8 分)	(1) 设计质量承诺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较好，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可行的得 8 分； (2) 设计质量承诺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但较一般，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完善、基本可行的得 5 分； (3) 设计质量承诺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但较差，质量保证措施不完善的得 2 分； (4) 没有本项描述的得 0 分。

		后续服务措施(0-8分)	(1) 后续服务工作安排及承诺满足要求，保障有力，措施完善切实可靠的得 8 分； (2) 后续服务工作安排及承诺基本满足要求，保障措施基本完善的得 5 分； (3) 后续服务工作安排及承诺不满足要求，保障措施不完善的得 2 分； (4) 没有本项描述的得 0 分。	
2	磋商报价得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注：1、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进行价格扣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2）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3	商务标评分标准 30 分	企业业绩（9分）	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9 分； 注：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综合实力（12分）	服务人员(4分)	根据投入设计人员、专业和设备配置计划合理、可行情况进行打分； 1. 设计人员、专业和设备配置计划合理、完全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 4 分； 2. 设计人员、专业和设备配置计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 2 分； 3. 缺项的得 0 分；

			组织机 构(4分)	供应商组织机构设置明确，分工合理，进行打分； 1. 组织机构设置明确，分工合理，完全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 4 分； 2. 组织机构设置明确，分工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 2 分； 3. 缺项的得 0 分；
			设备投 入(4分)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的物资、仪器、设备等是否科学、全面进行打分； 1. 供应商拟投入的物资、仪器、设备等科学、合理、全面，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4 分； 2. 供应商拟投入的物资、仪器、设备等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 2 分； 3. 缺项的得 0 分；
		服务承诺（ 0-3分）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形式、时间、服务安排、服务措施的合理性及其他优惠措施等进行打分， 1. 承诺合理、详实、可行，得 3 分； 2. 承诺基本合理、基本可行，得 1 分； 3. 未提供者不得分；	
		履约信誉（6 分）	履职尽责承诺：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供应商履约保证。 1. 承诺合理、详实、可行，得 6 分； 2. 承诺基本合理、基本可行，得 3 分； 3. 承诺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 4. 未提供者不得分；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评审中资格审查、评审打分以响应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同时，响应人要完善主体库。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双方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签订设计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

注：按相关文件的要求，集中采购目录以外政府采购项目，原则上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具体以成交后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 (设计人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人”)对该项目标段勘察设计的投标。发包人和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S312 线连霍高速西出口至新店(K488+098-K493+599)段结构性修复工程位于陕州区连霍高速西出口，向西至新店村，全长 5.501 公里，路基宽 61 米，双向 8 车道，为结构性修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维持原一级公路技术标准，对路基路面病害处理与结构修复；

二、乙方承担的勘察设计任务包括：

负责本项目初勘、初测，详勘、定测，施工图设计，并积极配合完成相关的审查，提交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技术规范、准确的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文件汇总以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等，提交招标人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包括文本版、CAD 格式电子版和 PDF 格式电子版）、规范、准确的招标工程量清单、文件汇总、交竣工设计部分的资料汇总整理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三、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设计人提交的经发包人审核通过的勘察设计详细工作大纲及进度计划、专题研究详细工作大纲等）；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勘察设计技术要求；

(7) 报价清单（如有）；

(8) 电子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的项目主要人员；

(9) 联合体协议（如有）；

(10)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三、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四、合同形式为：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_____；。

六、勘察设计周期：_____。

七、甲方和乙方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勘察设计合同条款的规定。

(一) 甲方义务

为保证乙方及时、有效地进行勘察设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以下协作事项：

1、甲方协助提供有关技术、基础资料。对于乙方以自身的专业知识对有关技术、基础资料的准确性所进行的核实工作，甲方应给予必要的协助。

2、提供相应的其他工作条件，主要包括：

(1) 指定联系人配合乙方工作；

(2) 依照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工作报酬。

(二) 勘察设计成果的体现形式、验收标准、方式、时间和地点

1、编制工作成果的体现形式为《施工图设计》及其他相关勘察设计图纸文本版及 CAD、PDF 等相关技术资料。

2、验收标准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通行业等行业和部门对勘察设计的有关规定、技术规范和要求进行验收。

3、验收方式：乙方《施工图设计》等勘察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资料通过主管部门审批，并取得批复文件。

4、验收时间和地点

(1) 时间：获得主管部门审批正式文件之日。

(2) 地点：另行约定

(三) 勘察设计及支付方式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2、支付期限和方式

以上约定的勘察设计费由甲方分_____次支付给乙方，具体支付时间和方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甲方的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款项申请手续，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支付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_____，计人民币大写元小写¥_____元）。

(2) 乙方向甲方提交《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勘察设计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后，按甲方的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款项申请手续，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勘察设计费总金额的_____，计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3) 乙方向甲方提交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勘察设计成果的正式书面文本并经验收通取得批复文件后，乙方按甲方的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款项申请手续，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勘察设计费总金额的_____，计人民币大写元小写¥_____元）。

(4) 因乙方提交的《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勘察设计成果不符合要求而不能通过主管部门审批时，由乙方负责免费修改，直至通过主管部门审批为止，并由乙方按照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 履约保证金：无。

3、因项目停建等原因致使《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勘察设计成果无需送主管部门审批的，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4、以上支付均以银行转帐方式进行。乙方须在正式转帐前向甲方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报。

八、违约责任

1、除非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合同约定，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擅自解除合同属违约行为。于此情形下，违约的一方应向对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编制工作报酬总额的 20%作为违约金。

2、因乙方自身的原因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提交《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勘察设计成果的初稿或正式文本，属于违约行为。于此情形下，乙方每逾期一个日历日，甲方有权扣减本合同约定的勘察设计费总额的 3%作为违约金；逾期 15 个日历日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勘察设计费总额的 20%作为违约金。

3、《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勘察设计成果未获验收通过，属于违约行为。于此情形下，乙方应无偿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因此而造成超期七个日历日以上（含七个日历日）交付《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勘察设计成果的，乙方还应承担本条第（二）项约定的违约责任。

4、乙方所提交的《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勘察设计成果不符合约定，属于违约行为。于此情形下，乙方除无偿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加以完善之外，还应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5、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含其他文件的承诺），亦属于违约行为。每违反一次，扣减本合同约定的勘察设计费总额的 5%作为违约金。

6、本项目使用财政资金的，应在财政资金下达后予以支付，因财政资金未下达造成甲方未能按期支付的，不属于甲方违约责任。

7、由于一方的违约行为而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违约的一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8、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15 日内向甲方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作为违约金。

九、合同变更

本合同可以变更，必要时可签订补充合同。变更必须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一方可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15 日内予以书面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不同意变更。

十、项目联系人及其职责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 1、负责项目有关事宜的联络与沟通；
- 2、协助《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勘察设计成果的上报审批工作；
- 3、解答有关《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勘察设计成果编制内容的问题。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有义务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任何一方未履行及时通知义务，导致影响本合同的履行并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保密条款

乙方郑重承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 5 年内，所有涉密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小组人员及乙方内部有关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不会将甲方所提供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资料 and 经营资料）和编制的《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勘察设计成果用于本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如有违反，乙方保证承担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二、争议解决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经单位盖章后生效。

十四、本合同一式____份，各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设计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签字）：

联系人（签字）：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五部分 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1、基本情况：S312 线连霍高速西出口至新店（K488+098-K493+599）段结构性修复工程位于陕州区连霍高速西出口，向西至新店村，全长 5.501 公里，路基宽 61 米，双向 8 车道，为结构性修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维持原一级公路技术标准，对路基路面病害处理与结构修复；

2、磋商范围：负责本项目初勘、初测，详勘、定测，施工图设计，并积极配合完成相关的审查，提交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技术规范、准确的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文件汇总以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等，提交招标人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包括文本版、CAD 格式电子版和 PDF 格式电子版）、规范、准确的招标工程量清单、文件汇总、交竣工设计部分的资料汇总整理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3、质量要求：符合相关国家规范和行业标准。

4、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

二、技术标准选择

2.1 主要依据

（1）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关于印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的通知》（交规划发[2010]178 号）；

（2）国家发改委、建设部 2006 年联合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3）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

（4）交通运输部 2018 年发布的《公路工程估算指标》（JTG/T3821-2018）；

（5）交通运输部 2018 年发布的《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JTG3820-2018）；

（6）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公路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方案》的通知。

（7）2011 年建设部、国土资源部发布的《公路建设项目用地指标》；

（8）外业勘测调查的有关资料。

2.2 主要技术标准及规范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
《公路勘测规范》（JTGC10-2007）；
《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D20-2017）；
《公路路基设计规范》（JTGD30-2015）；
《公路隧道设计规范》（JTG 3370.1-2018）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D60-2015）；
《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G3362-2018）；
《公路沥青路面设计规范》（JTGD50-2017）；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D81-2017）；
《公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JTGD82-2009）；
《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2016 年版（CJJ37-2012）；
《城市道路路线设计规范》（CJJ193-2012）；
《城市道路交叉口设计规程》（CJJ152-2010）；
《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GB50289-2016）；
《公路工程概算定额》（JTG/T3831-2018）；
《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2006(2016 年版)
《工程地质手册》（第四版）；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17）（2017 年版）；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 年版）；
《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
《公路工程岩石试验规程》（JTG E41-2018）；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单位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 五、资格证明材料
- 六、项目机构设置
- 七、设计方案
-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格式自拟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一）响应函

致：（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磋商总报价；勘察设计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所有设计工作及相關服务，质量标准_____。

2. 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_____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服务。

（4）我方承诺满足合同专用条款中补充条款的内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单位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响应人					
项目负责人		级别		证书编号	
磋商范围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磋商总报价		大写： ； 小写： 元			
质量标准					
磋商有效期					
备注					

单位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 应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单位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因响应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以印刷体代替（印刷体为电脑打出的字体）并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代替。

四、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1、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技术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2、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 号	项目名称	规 模	业主单位

备注：附相关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3、近年财务状况

备注：在此附 2022 年度财务状况表或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及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4、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响应人败诉的，且与履行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5、企业其他信誉情况表

(年份要求同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1) 近年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2) 近年已完成合同履行情况

(3) 其他

五、资格证明材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单位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提醒：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2.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4.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3.2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项目负责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本单位任意连续缴纳 6 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

3.4 供应商需提供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3.5 供应商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3.6 供应商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

3.7 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本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具备独立实施能力，属于非联合体投标。

如承诺不实，本单位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公章：（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六、项目机构设置

(一) 拟投入主要人员配置汇总表

本项目 任职	姓名	职称	年龄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 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从事本专业 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担任职务	

七、设计方案

（自拟）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格式自拟